

2019 全國社造預備會議「社會共創」分組會議紀要

壹、會議時間:108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3:30-15:40

貳、會議地點: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 204 教室

參、主持人:林奠鴻副召集人

肆、與談人:李連權次長

伍、主持人開場介紹與會貴賓及議題委員

社造是持續不斷前進的議題，透過問題建構、討論互動、資源挹注來達成社區營造的目標，面對彼此，政府與社區的態度成為推動的關鍵，因此今年透過縣市與民間論壇、全國社造會議的議題，彙整四大議題的討論題綱，將問題對應到各部會相關業務與計畫，期許在這次會議上能給予回應與提出相關推動策略，達到彼此交流之效益。

陸、文化部李次長連權致詞:

「明日社造」透過民間團體由下而上凝聚共識、擾動議題，並且藉由文化部的平台機制推動政策形成，台灣的社區營造是選舉以外重要的民主治理精神展現，打造自我認同，推動民主政治，因此今日邀集跨部會各單位針對已蒐羅的相關議題進行回應，期許各單位能積極提供相對應策略，以期在未來的明日社造實現。

柒、主持人林奠鴻:

調整社會共創組的討論方式，先按議題本身依序逐點討論與回應，後續再開放時間自由表達。以下簡要說明社會共創組之問題梳理與行動策略：

一、問題梳理：

(一)去地域差異化：應可突破目前框限的社區範圍，創造跨地域整合之創新行動。

- (二)社區跨域連結不足：跨域整合不易，分別涉及如宗族、宮廟文化、社區微型、新創產業、大學社會責任與社區連結鴻溝、公寓大廈社造問題、社區組織缺乏多元性等問題。
- (三)社造中介組織的強化：強化社造中介組織強化社區自理能力。
- (四)操作策略與方法僵固：探討若依循政府制訂的政策工具，研提突破政府計畫既有僵化結構之嶄新可能性。
- (五)公共空間的去公共性：能否善用地方閒置空間，賦予公共開放的多元使用模式。
- (六)政策推動與議題深化問題：如觸及計畫行政耗損、補助依賴與主導、政策的議題引導等問題。
- (七)數位落差與資訊保存：面臨年齡或城鄉間之數位落差等如何補強；以及社區因組織人事更迭異動所面臨的在地知識或資料成果資訊保存與公開等。
- (八)國際接軌困難：社造主要仍框限在國內的經驗交流，進一步探討下一步跨出接軌國際的策略做法。

二、以下即依各題綱與其策略行動，與大家共同討論。

捌、題綱討論紀要：

題綱一：因社區營造乃民主社會的基礎工程，除了深化耕耘，應如何加強其與其他公民力量之連結，包含處理社會議題與趨勢的公民團體、倡議組織、社區大學等，並協助支持跨域激盪，為社區營造帶來新的可能，亦使公民力量能在未來發揮更廣泛與深刻的社會影響力。

策略與行動：

一、私有空間開放獎勵措施：應設置鼓勵私有空間開放獎勵措施，鼓勵公共性培養之實踐場所。

- 二、優化大學 USR 計畫：應探討定期回饋修正機制，以優化整體計畫，回饋社區。
- 三、強化社造中介組織能量：建議針對如何強化社造中介組織能量，規劃新興營運與合作模式。
- 四、投資社區新創微型產業：建議各級政府投資社區新創微型產業，在輔導後自立成為地方支持力。

討論紀要：

一、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 (一)關於第一項私有空間開放獎勵措施部分，規劃公有和私有空間的釋放機制，文化部在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已納入修正項目。
- (二)針對第三項社造中介組織能量部分，涉及如何跨部會、跨域性推動機制，建議先做一個委託研究，後續的議題再行據以處理。
- (三)第四項投資社區新創微型產業，涉及層面較廣，包括跟第三項中介組織共同參與有關聯，及各縣市政府引導及匯聚相關資源進行輔導，所以可能也要回到國發會，建立一跨域整合性平台去支持推動。

二、農委會水保局陳鴻遠副工程司

- (一)針對私有空間開放獎勵措施：目前鼓勵社區居民能自主提供私人土地，但確實也衍生用地合法性問題，甚至需與內政部協調於國土計畫法中如何合法化運用，或是可以在稅法上給予更多鼓勵，讓更多人願意提供。
- (二)針對強化社造中介組織能量：雖然「農再」推動十年，但實際推動上，跨部會的合作仍較薄弱，期待未來與相關部會有合作機會。
- (三)有關投資社區微型產業：社區微型產業的確是維繫社區發展與永續的關鍵，但目前出現的組織多屬於中性組織，例如社區發展協會等，當協會面對營利或產業推動的關鍵時，組織可能就需要轉型。因此期待包括經濟部或相關單位，鼓勵協會轉型合作社或公司組織，也可以提供相關優惠辦法。

三、林奠鴻副召集人

「農再」現行無論在法規上或公有土地取得上均有相關之困難，請農委會補充說明是否有解套的方案或策略。

四、農委會水保局陳鴻遠副工程司

(一)計畫願景與實際推動的確存在落差，過去確實有較宏觀的願景，但隨著推動十年的時間，面對越來越多的社區數量，只能儘量找出示範型社區。另外，單一部會的推動其實能量並不足夠，需要跨部會合作，才有機會更接近願景。

(二)公有土地的推動很困難，因為需要更多的溝通協調，私有土地的推動相對較容易，這也是我們目前會優先處理的地方。

五、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楊正名副組長

社區營造牽涉單位甚廣，包含發展協會、企業、合作社等，類型多元，建議可嘗試發展投資社區生態系，從生態系串聯資源(Stakeholder 利害關係人)。今年是地方創生元年，資源散見於各部會，從資金投入來看，除了國發基金以外，文化部也有投入 60 億「文化內容投資計畫」，建議資金的運用可以從這些面向的資源著手運作，投資對象可以搭配創投公司、基金，分配比例，達成加強投資的效果。

經濟部投資補助計畫多以立案企業為主，與社造性質迥異，地方創生應以國發會為主力，從各種微型產業、新創產業到跨部會相關計畫整合，另建議可加上投資的觀念，例如融資，農委會有農信保、勞委會有微型創業鳳凰貸款、體育署專款信託基金，從專款內融資保證項目結合執行。

六、澎湖湖西鄉吳政杰鄉長

(一)分享地方之執行經驗，剛提及有關中介組織強化議題，鄉公所應可做為一個區域型社造平臺，因鄉鎮(市)區公所為最瞭解地方需求與狀態的基層行政單位，例如湖西鄉已申請文化部四年的公所進階社造計畫，也成立社造中心，組織輔導團隊，切實掌握社區的發展動態，並解決

湖西鄉位處偏鄉區域能力與資源不均之問題。因此，建議由各地鄉鎮(市)區擔任中介的角色通盤掌握資源，投入社區工作。

(二)有關前面討論農再公有土地的釋出問題，湖西鄉鄉內即有三個社區投入農村再生計畫，建議由中央層級進行跨部會協商，如協調國有財產署的土地放寬現行執行的彈性，委託地方管理，以利申請水保局農村再生計畫，達到發展地方的目的。

(三)有關社區發展新創微型產業部分，常因法令的限制難以推動，以目前各地社區在推動社區小旅行與地方創生為例，即遇到相關旅遊法規之問題，建議由中央跨部會協調針對《發展觀光條例》進行調整或鬆綁，以提供各地農村、部落發展與社區旅遊體驗型態的彈性，也提供返鄉青年回流的契機。

七、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賀冠豪助理研究員

關於優化USR的業務分工是高教司和技職司，目前正在做第二期審查，並由大學社會責任推廣中心進行審查，也有諮詢輔導配套機制，通過後於翌年10月底評核(包括執行和預算)，並作為次年補助的參考。

八、文化部文資司洪世芳司長

大學USR如何跟社區連結和落實，請協助說明。

九、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賀冠豪

司長所提問題，將帶回去跟主責單位反映，請主責單位另行提供說明資料。

十、向家弘委員

目前USR的問題是計畫結束學生走了，社區會很無助，對社區永續發展的幫助不大。所以除了執行和經費評核外，建議跟在地合作狀態也需要做檢討，評估會不會有各種後遺症。

十一、台南文化局文化資源科李頤娟股長

- (一)台南市曾透過社造委員會邀請 USR 計畫辦理單位一起交流，評估應有助於加深學校端對社區的瞭解。在此也建議，教育部對於與縣市政府合作的學校可提供加分的規定，應更有助於加強媒合的功效。
- (二)因為 USR 經費似限制於課程方面，惟課程的比例偏重，將不利學生、老師與社區建立合作關係。

十二、梁秉義委員

- (一)社區面對的困境，如地域的限制，或是資源分配與傳遞的限制等，或許有可能透過中介組織及組織間的串聯與協力，加以突破。中介組織串聯的概念可能是審查的組織(勸募基金)，或是政策執行組織再加上陪伴中介組織。中介組織間如何串聯並持續提供支持性資源，即是協助社區突破地域或資源分配傳遞限制的關鍵。
以衛福部推動的偏鄉醫療的整合計畫為例，即是透過中央的中介組織(教學中心)與在地中介組織(地方診所、醫院)串聯合作，達成資源向下傳遞到偏鄉的目的。
- (二)另外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107 年度曾推動 SBTR 計畫，談論的即是社區議題，如何將主流技術帶到地方解決問題，對於促進公民力量的結合、發展社會創新、推動社會共創，應有正向之助益，建議應要續辦，只有辦一屆很可惜。

十三、衛福部長期間照顧司黃千芬科長

- (一)衛福部目前執行的「社區關懷據點」，主要目的希望帶動社區長者走出戶外，彼此互動，透過共餐、照顧服務，達到延緩失能、運動活絡等健康效益。
- (二)針對資源重複挹注到團體或個人，以致無法分配到社區角落，確實是執行上的一項挑戰，目前從辦法規定上限制執行，但效果仍有限。本部正在研議，並期待未來可透過地方鄰里長進行資源整合，達到最好的分配。

十四、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有關社造中心或中介組織等議題，可由文化部先行規劃進行委託研究計畫，針對各政策對於中介組織之嫁接整合相關機制進行整合性研究。

十五、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楊正名副組長

經濟部 SBTR 計畫即將斷炊，且對於地方創生等資源之整合亦由國發會主政，建議有關社造微型創業的部分，仍宜由國發會主導，經濟部可協助配合辦理。

十六、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經濟部代表表示 SBTR 計畫即將斷炊，建議應該續撥相應經費執行為宜，因像文化部之社區產業輔導計畫，多限於文創型態，然社區之產業型態非常多元，如觀光或傳統產業等，仍傾向尋求經濟部資源進行投資，因此，這也是一個需透過跨部會整合平臺，共同解決的重要議題。

十七、向家弘委員

從第一線觀察社區現場，發現能動性強的社區組織，總是承接了許多政府部門的計畫，如衛福部的長照 C 據點、環保署的環境教育或文化部的社造計畫等，長期忙於行政管考與核銷結案等，也幾乎成了政府部門的代言人，使得社區的自主性與獨特性逐漸消逝。尤其當每個社區都成為旗艦社區，同質化的結果，反而失去了原有的政策美意—由下而上營造社區的主體性，因此建議各部會，未來應實際到社區實地觀察，各部會計畫落到社區後執行的情況，並進行深入探討。

十八、綠色公民行動聯盟賴偉傑

- (一) 中介組織的想像和定義是什麼，大小規模或是縣市地域是否有所分別，前開界定如果不夠清楚，將很難具體執行，因此同意李次長說，先研究盤點清楚，再據以規劃。
- (二) 計畫的推動如果只是發包給一個單位，就無法找不同人或社群進來討論和有多元想像，這也是目前社造計畫執行的現象，計畫推動需要的，應該是一個有機的組合型態的共同協力單位。

(三)如果大學 USR 好好經營社區，學生能進行在地文化學習，畢業後到國外去體驗學習，視野將有所不同，會更有助於深度體驗和明瞭自身的優勢差異。此外，針對社區的地方派系問題，或許由大學當中介平台打開合作機會，也是可思考的另一種發展方式。

十九、思高本事有限公司負責人黃建圖

地方知識是否能進入學校體系，納入課綱，融入學校的特色課程，換言之，社區累積的地方知識除了博物館化或數位化，是否可能被教育應用而普及化。前開事項或許是社造需要思考的重要議題。

題綱二：

因應科技演進所衍生之社會變遷，及其形塑的不同社會議題，像是網路與虛擬社群之發展，轉化人類社會生活樣態，亦能影響社區的社會網絡、經濟、安全、文化等面向。因此，該如何協助社區營造因應技術的轉變，處理技術造成的挑戰，發揮科技的潛力友善社區，例如：人工智慧之於長照、社群協力之於防災等，乃至虛擬社群如何被納入社區營造發展的思考，並重新思考和定義「社區」。

策略與行動：

- 一、鼓勵企業參與社造工作：建議將社造參與機制，納入主管機關對中小企業補助或輔導相關政策。
- 二、推動智能長照：建議主管機關運用 5G 網路等科技技術，推動智能長照或協力防災，拓展科技應用於社區之可能途徑。
- 三、建置數位社造文獻平台：建議應建置數位社造文獻平台，以利系統性收存與後續友善使用。
- 四、社區綠建築推廣：建議部會應提供社區充分概念說明與實踐途徑，並給予後續認證輔導的協助專職窗口。
- 五、公民電廠推動：建議部會應提供社區充分能源法規之說明與實踐途徑，並給予後續執行的支持協助人力。

- 六、科技連結傳統與創新：建議支持以科技為媒介連結傳統之創新行動，以新技術彰顯傳統價值。
- 七、推動數位科技實驗性方案：應鼓勵在既有的應用形式之外，奠基於科技技術之上推動實驗性計畫。

題綱三：

永續發展乃地球公民共同努力的目標，社區營造應作為社會永續發展日常的實踐。如何協助社區實踐從全球永續發展到永續社區的目標，應對全球性的課題，例如：氣候環境變遷、糧食安全、跨國觀光消費等。透過國際交流，凝聚共識、發展策略，共同處理全球困境。

策略與行動：

- 一、建立推廣 SDGs 認證機制：建議推廣 SDGs 概念說明與建立認證機制，將永續發展目標作為社會發展之引導方向。
- 二、社造接軌 SDGs：各級政府應在投注於社區發展之相關計畫中，鼓勵並支持符合 SDGs 永續發展精神之行動。
- 三、推動地方深度之旅：建議相關主管機關透由適切的輔導、訪查與支持，協助推動符合社區在地需求並兼顧旅遊價值的深度之旅。
- 四、文化資產的國際交流：建議中央至地方各級機關應針對其所有之文化資產，進行官方或支持民間與國際單位之交流。
- 五、建置社造國際交流基金：建議設置社造國際交流基金，給予在地社群步向全球穩固的支持。

討論紀要：

一、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 (一)針對題綱二策略三：目前社造文獻部分，已納入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如果各部會，包含農委會、衛福部或勞動部等，有興趣將各部會有關社區所做的平台與資料，提供永久性的保存與閱讀，建議可以跟國家文化記憶庫連結。

(二)題綱三策略四、五：策略五目前會列入文化發展基金，期能解決社區經常性或臨時性的議題；策略四請文資局說明。

(三)題綱二策略六、七：題綱內雖未提到，但文化部目前正準備申請一個文化科技的預算，在社造面向上，想同時徵詢大家對於社造如何納入文化與科技的實驗型計畫或活動之意見，以利規劃將來的補助及輔導方向。

二、文資局國際交流科楊宏祥科長

文化資產領域從國際交流的角度，說明如下：

(一)計畫擬定：從國際參與、國際合作、參與展演、交流出國計畫等著手。

(二)計畫推動：結合國內地方政府、國外學術單位，透過平台，以議題導向的亮點計畫推動，並須符合下列原則：

1. 符合國家政策：配合台灣國家政策目標推行，如新南向政策。
2. 具有本國特色：以台灣文化資產內容為主，從有形或無形文化資產推動，如阿里山森林鐵路。
3. 必須具備 Input&output：從國內出發，將文化資產向外宣傳，包含彩繪技術、匠師國際交流、人才培育、傳統民俗，透過雙邊合作機制獎勵與評鑑。

(三)執行內容：建立國際平台，與世界相關組織簽署 MOU

1. 國際會議：積極參與國際間重大會議，如亞洲文化資產產業平台，利用彈性的組織身份加入國際組織對文資的討論。
2. 園區與活動：透過園區整合文化資產訊息，持續辦理多元講座。
3. 透過文資局各項計畫，包含前瞻計畫再造歷史現場等，期許各縣市政府有更多的國際交流互動，文資局願意提供後續的補助與支持。

三、林奠鴻副召集人

(一)文化資產存在每個社區角落，與社區息息相關，文化資產局先前即曾推動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計畫。文化資產之保存活化關鍵在於社區能否珍視與傳承推廣，社造即為關鍵性的手段。

(二)另因文化資產均設有管理單位，通常是所有權人，其中尤其以具有古蹟身分的寺廟，管理單位趨於保守，不懂得運用政府有關古蹟或歷史建築之保存維護之相關資源或工具，而外部保存單位也沒有立場得以介入施力，故建議進一步思考，當管理單位不作為時，是否有其他可對應之處理策略。

四、梁秉義委員

(一)有關提綱二第六點科技連結傳統與創新、第七點推動數位科技實驗性方案，台灣即將進入5G時代，未來產業佈局可能也會跟社區息息相關，以後視覺畫質8K也會出現，所以在教學上和就業上，就能用AR、VR即時連結觀看，目前各領域都在進行各種環境操作可能性的測試。

(二)此外面對物聯網、車聯網來臨，老人照護可以透過遠距遙控，結合照護和穿戴模具，收集數據資訊並加以連結，政府可思考如何結合科技的進展，收集相關數據資訊，主動推動遠距長照作業或遠距醫療。

(三)發展以區塊鍊進行防災演練的嘗試，亦為政府相關單位可再加規劃思考的作法。

(四)空間改造，應該也有機會結合新技術，搭載AR、VR觀看實境，作沉浸式的體驗，無論為區域行銷空間或醫療空間均有結合運用的可能。

(五)政府也可考慮結合AI智慧化和資訊簡化，讓民眾更容易查詢和使用政府資源，此外，實境審查會或實境說明會的新形態會議模式，以及透過電子簽證方式，辦理補助核銷作業，以減省紙本來回的問題等，都是結合未來科技資源，有助於大幅提升行政效率，各政府單位可以開始規劃思考的議題。

五、衛福部長期照顧司黃千芬科長

(一)針對提綱二，智能長照與醫療目前已經著手推動。

(二)但有關科技與長照醫療的結合，衛福部處理的主要是照顧服務層面，涉及到科技產業面，或 5G 等，或許宜請交通部配合處理，對產業發展的扶植鼓勵則建議宜由經濟部提供協助。

六、澎湖縣湖西鄉吳政杰鄉長

(一)國營事業範圍甚廣，以電廠為例，所涉範圍佔社區大部分的面積，圍牆效應阻隔了與社區之間的互動，建議可透過開放空地認養、建立公園、整理環境美化空間等策略，促成雙向互動。

(二)建議加強國營企業與社區的互動，過往溝通，除了透過現籍立法委員的介入外，多有不易，建議國營企業單位能釋出更多與社區互動的可能。

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楊正名副組長

(一)本處針對鼓勵企業參與社造的命題進行回應，基本上經濟部樂觀其成並願意提供協助，但從與跨部會合作的經驗發現，在政策宣導與資源整合上，有一定之困難。

(二)建議文化部，能將鼓勵企業參與社造之具體建議方針與策略做法提供予經濟部，以提供經濟部研議，如何放入既有的補助計畫或現有的機制內去協助推廣，向企業宣導推動。

(三)社區議題涉及面向很廣，建議應納入各部會協力推廣資源，故建議題綱二第一項策略可增列：「為強化第二部門參與社造，建議將社造參與機制，會商相關機關，納入主管機關對中小企業補助或輔導相關政策，並請協助宣導。」

八、綠色公民行動聯盟理事賴偉傑

(一)數位落差，在偏鄉尤其嚴重，建議政府可廣建地方的數位服務站，協助民眾熟悉數位工具與網絡資訊，並搭配陪伴機制，以弭平數位落差之困境。

- (二)企業參與社造，建議政府可研擬針對引導企業實踐社會責任的對應政策，如鼓勵回饋企業所在地或企業經營者家鄉等，或研議於政策中納入社造指標或機制。
- (三)社區的國際交流已有諸多運作實例與經驗，例如防災、氣候變遷的調適與垃圾零廢棄的問題等，只是這類成功的社區經驗能見度不高，建議納入外交部體系共同協力。做法則建議可先盤點國內過去重要且精彩的社區推動社造經驗，擴大國際交流面向。
- (四)鑒於社區進行國際交流之經驗可能多有重疊，故建議建構一個國際交流的資料庫，收攏全國各社區、學校團體或公部門等出國交流經驗，並鼓勵大家分享國際觀摩的學習經驗，以擴大交流效益。

九、臺灣原住民教育經濟發展協會馬燕萍秘書長

- (一)原住民有很多問題不是單一區域性的，需以帶狀串聯式的方式處理，如原住民使用樹皮材質和相關生活技藝即具有跨區域性，又如馬告也不是侷限生長於一個部落點，因此都需要用文化串聯去思考和推動，但現況是，協會要串連的時候，常未有足夠和完整的資訊，不知道如何去寫這樣的案子，但如果做好將成為社區從事國際交流的利基。
- (二)原民部落引入科技保存部分，目前的問題在缺乏簡單明瞭的操作平台，也缺乏中介團體來協助社區來操作。
- (三)目前觀察大學USR與部落的互動，學校並未充分了解部落與社區，也未主動參與或透過中介組織與部落連結，因此造成執行動能和面向都不夠完整的現象。

十、台灣海洋大學應用經濟所蕭堯仁助理教授

不同社區面對的問題均有可能不同，例如漁村的生活、生產與生態與農村即有不同，因此有關題綱三「社造接軌SDGs」，如果要社區能連結SDGs，則建議應該要思考，如何幫助不同型態的社區找到鏈結點。

十一、思高本事有限公司負責人黃建圖

針對題綱三，社造需要透過對外的交流，累積具備接待外國夥伴的能力，因此未來社區的交流互動，建議向外推動，除了透過知識型的SDGS 與社區說明外，更可藉由實際國際交流，達到「社造外交」的效益。

另外以龜山社區為例，長年活動多以當地社群為主，近年發現新住民的比例漸高，這也是一個值得被關注的方向。

十一、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 (一)文化觀光、社區觀光：現有交通部法規，甲種、乙種、丙種均無法符合社區觀光型態，且只允許社區定點當天來回，對社區而言效益較低，建議交通部觀光局研議推動文化觀光與社區觀光等解套方法。
- (二)CSR 除透過經管會、證交所的加入外，期待透過企業帶頭參與，捲動整個企業參與社造與社區進行互動，如信義房屋的推動模式。

十二、林奠鴻副召集人

剛提到文化資產之國際交流議題，像宜蘭每年辦理的童玩節，均會邀請 20 多個不同國家團隊進入宜蘭社區進行交流，並由 8 至 9 個在地社區負責接待，並安排廟埕文化之國際交流活動，歷年來都獲得外國團隊熱烈的反饋。相信地方長久累積的文化元素，應可作為國際行銷重要的特色與條件，國際交流不應只偏重於專業團隊，而忽略最底層豐厚的生活風貌。

十三、文化部李連權次長

未來除了文資局持續推動文化資產之國際交流業務，請文化資源司自 110 年起，設法爭取運用社區營造網絡，推動社區經驗之國際交流。

十四、梁秉義委員

關於 CSR 的概念，可以從與社造貼近的產業別來思考，例如跟建商合作，他們除了硬體空間外，也需要談未來性，另外原住民有 46 萬人在都會區，他們不一定住在公寓大廈內，所以也可將都市原住民思考納入更多元合作方式。

十五、農委會水保局陳鴻遠副工程司

- (一)在社會企業面向，農委會目前推動的為農村社區企業輔導，希望協助這些農企找到一個發展主軸，健全他們的品質和社區互動關係，進而回饋社區。
- (二)未來在社會企業推動上，有無更多租稅減免的可能，或許也可以納入討論與思考。
- (三)觀光工廠部分，建議除了觀光之外，可研議將工廠與在地社區發展之結合或協助在地社區等指標，納入企業社會責任觀光工廠評鑑項目中，協助讓社區更有特色，前開建議提供主管機關思考。

十六、新竹市政府文化局藝文推廣科傅嘉麗科員

針對題綱二策略六分享新竹市經驗，本市今年度辦理社造點與清大厚德書院合作開發實境遊戲之計畫，從中發現年輕人有很多創意，但學生創作需要長期性資源的投入與支持，希望部裡未來能繼續支持這類計畫。